

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报废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3月1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报废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议案》。根据相关规定，本次报废处置部分固定资产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资产报废处置基本情况

为进一步提升资产运营效率，根据技术升级改造项目需求，公司拟拆除报废部分构筑物；为提高资产整体质量水平，公司拟报废处置部分结构陈旧、无修复利用价值的设备。截至2024年2月末，拟报废处置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62755.77万元、净值4615.06万元。

二、本次固定资产报废处置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拟报废处置的固定资产原值为62755.77万元，净值为4615.06万元，报废处置的固定资产拟公开挂牌竞价出售，处置交易价格存在不确定性，处置结果产生的影响暂无法准确计算。本次固定资产报废处置后，预计将减少公司当期利润不超过4615.06万元。

本次资产处置严格按照公司资产处置流程执行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资产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；本次资产处置符合公司实际情况。本次资产处置后，能够更加真实、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三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

本次报废处置固定资产严格按照公司资产处置流程执行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

则》及公司资产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；本次资产处置符合公司实际情况。

四、监事会意见

本次拟报废处置部分固定资产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资产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；本次资产处置符合公司实际情况。

五、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

公司报废处置部分固定资产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资产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，有利于更加真实、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，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；
- 4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。

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三日